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股票代碼 2485)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 512 號 7 樓  
電 話：(02)2225-1929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3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4
	(七) 關係人交易	44 ~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	其他	47 ~ 5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十四)	部門資訊	5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	明細表六
	營業收入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	明細表八
	製造費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	明細表十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416 號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 1；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

附註六(五)。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數位有線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風險較高，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逐項比較。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其部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因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部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之存貨評價涉及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存貨備抵評價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抽核測試相關參數，包含銷貨及採購資料檔等之來源資料，並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計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3. 針對存貨貨齡異動進行測試，抽核其存貨異動日期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
4. 針對超過一定貨齡期間之存貨，評估去化程度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評價損失，並訪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 **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2；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當局將應收帳款分成個別評估及群組評估二類。針對個別評估之應收帳款，將依該帳款之個案狀況決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而該評估過程涉及之判斷受多項因素影響，如：客戶之財務狀況、公司內部之信用評等及歷史付款記錄等多項可能影響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係參照過往歷史呆帳發生紀錄，而該呆帳提列比例之訂定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

由於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應收帳款備抵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個別評估之應收帳款，瞭解其逾期之原因、檢視期後收款情形及取得相關佐證資料，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該評估結果及提列備抵呆帳之適足性。
3. 針對群組評估之應收帳款，參照過往年度歷史損失率來評估其提列備抵比率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2,418 仟元及 46,022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48% 及 0.49%，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4,992 仟元及 3,957 仟元，各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3.53%) 及 (0.49%)。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  
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  
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  
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翠苗

葉翠苗



會計師

張祚誠

張祚誠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58737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3968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2 日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40,937	32	\$	2,615,604	2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8	-		7,57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742,042	20		1,702,298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30,526	3		616,484	7
1200	其他應收款			31,306	-		51,233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770	-		7,058	-
130X	存貨	六(五)		525,361	6		520,333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222,945	2		893,104	9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5,594,915</u>	<u>63</u>		<u>6,413,692</u>	<u>68</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36	-		5,636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六(三)		15,494	-		28,82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614,647	18		1,568,605	1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396,542	16		1,216,019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31,558	-		31,782	-
1780	無形資產			1,719	-		11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95,963	1		98,22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七及八		123,479	2		74,882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279,938</u>	<u>37</u>		<u>3,024,091</u>	<u>32</u>
1XXX	<b>資產總計</b>		\$	<u>8,874,853</u>	<u>100</u>	\$	<u>9,437,783</u>	<u>100</u>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金額
			%	%
<b>流動負債</b>				
2150	應付票據		\$ 122,263	\$ 102,263
2170	應付帳款		680,632	809,64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466,110	507,03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51,793	104,66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0,786	255,154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431,584</u>	<u>1,778,753</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11,429	40,478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十二)	198,351	174,973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09,780</u>	<u>215,451</u>
2XXX	<b>負債總計</b>		<u>1,641,364</u>	<u>1,994,204</u>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3,176,890	3,176,890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505,736	505,736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1,260,415	1,176,03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817	57,817
3350	未分配盈餘		2,304,580	2,505,259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 71,949)	21,845
3XXX	<b>權益總計</b>		<u>7,233,489</u>	<u>7,443,579</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九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8,874,853</u>	<u>\$ 9,437,783</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2,632,949	100	\$ 10,688,8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九)及七	( 11,259,446)	( 89)	( 9,167,728)	( 86)
5900 營業毛利		1,373,503	11	1,521,170	14
營業費用	六(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79,025)	( 2)	( 210,815)	( 2)
6200 管理費用		( 233,641)	( 2)	( 245,362)	(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91,429)	( 2)	( 308,202)	(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04,095)	( 6)	( 764,379)	( 7)
6900 營業利益		669,408	5	756,79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15,978	1	105,21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 130,348)	( 1)	204,320	2
7050 財務成本		( 356)	-	( 55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1,260	-	( 48,22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534	-	260,750	3
7900 稅前淨利		675,942	5	1,017,541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 144,852)	( 1)	( 173,711)	( 2)
8200 本期淨利		\$ 531,090	4	\$ 843,830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14,449)	-	(\$ 9,627)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5)	-	( 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2,456	-	1,63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2,008)	-	( 8,026)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 93,794)	( 1)	( 22,76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93,794)	( 1)	( 22,76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5,288	3	\$ 813,042	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本期淨利		\$	1.67	\$	2.6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本期淨利		\$	1.65	\$	2.6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  
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一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積保	留盈	除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04 年 度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115,427	\$ 57,817	\$ 2,206,594	\$ 44,607	\$ 7,107,071
六(十五)								
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	60,605	-	(60,605)	-	-
現金股利	-	-	-	-	-	(476,534)	-	(476,534)
本期淨利	-	-	-	-	-	843,830	-	843,8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026)	(22,762)	(30,78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176,032	\$ 57,817	\$ 2,505,259	\$ 21,845	\$ 7,443,579
105 年 度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176,032	\$ 57,817	\$ 2,505,259	\$ 21,845	\$ 7,443,579
六(十五)								
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	84,383	-	(84,383)	-	-
現金股利	-	-	-	-	-	(635,378)	-	(635,378)
本期淨利	-	-	-	-	-	531,090	-	531,0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008)	(93,794)	(105,80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176,890	\$ 503,594	\$ 2,142	\$ 1,260,415	\$ 57,817	\$ 2,304,580	\$ 71,949	\$ 7,233,48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675,942	\$ 1,017,5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五)	23,743	( 32,038 )
存貨報廢損失	六(五)	31,345	44,0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淨額	六(十八)	215	( 35 )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八)(九)	46,488	43,906
各項攤提	六(十九)	1,699	2,422
利息費用		356	557
利息收入	六(十七)	( 21,412 )	( 27,338 )
股利收入	六(十七)	( 11,498 )	( 3,684 )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十八)	( 11,031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六(七)	( 21,260 )	48,2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521,752	( 2,584,064 )
其他應收款		18,208	( 25,208 )
存貨		( 60,116 )	( 25,232 )
其他流動資產		3,967	19,9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76,996 )	1,525,876
其他應付款		( 39,529 )	56,493
其他流動負債		( 144,368 )	116,7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3	8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37,628	179,016
支付利息		( 356 )	( 557 )
收取利息		21,412	27,338
收取股利		11,498	3,684
支付所得稅		( 222,050 )	( 86,94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8,132	122,536

(續次頁)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其他關係人減少		\$ 12,690	\$ 1,27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0,013 )	( 366,12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 227,268 )	( 308,25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3	1,224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3,936 )	( 2,784 )
無形資產增加		( 1,833 )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501 )	( 2,61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66,192	( 1,16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023 )	( 341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16,13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3,329	9,6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2,351	( 669,097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8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 635,378 )	( 476,53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35,150 )	( 476,534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5,333	( 1,023,095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615,604	3,638,6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840,937	\$ 2,615,60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0年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數位有線視訊傳輸系統(包括分配器及分歧器、信號引出座、多重開關、放大器等)、數位衛星通訊傳輸系統(包括低雜訊降頻器、超小型私人衛星通訊收發機等)及數位視訊產品及器材(包括數位視訊轉換器、高畫質電視接收機等)之研發、製造及買賣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0年9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七)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9.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

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0.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55年
機器設備	3年～8年
運輸設備	5年～8年
辦公設備	3年～8年
雜項設備	2年～8年

###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40～55年。

###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3年攤銷。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數位有線及通訊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525,361。

##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備抵呆帳提列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應收帳款之未來可回收性。而其未來可回收性受多項因素影響，如：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及歷史交易記錄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若有對其可回收性產生疑慮時，本公司即需針對該帳款個別評估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之備抵。此備抵之評估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1,742,042。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248	\$ 1,343
支票及活期存款	1,831,001	2,203,047
定期存款	1,007,688	411,214
	<u>\$ 2,840,937</u>	<u>\$ 2,615,604</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且已轉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0,536	\$ 130,067
累計減損	( 30,000)	( 124,431)
	<u>\$ 536</u>	<u>\$ 5,636</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皆為 \$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因處分此項金融資產而認列之淨利益為 \$11,031。
3. 本公司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994	\$ 33,323
累計減損	( 4,500)	( 4,500)
	<u>\$ 15,494</u>	<u>\$ 28,823</u>

1. 本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844,094	\$ 1,804,350
減：備抵呆帳	( 102,052)	( 102,052)
	<u>\$ 1,742,042</u>	<u>\$ 1,702,298</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群組1	\$ 282,680	\$ 387,032
群組2	1,837	8,228
群組3	713,394	1,129,769
	<u>\$ 997,911</u>	<u>\$ 1,525,029</u>

- 群組 1：國內外上市櫃公司  
群組 2：L/C 信用狀交易公司  
群組 3：其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54,413	\$ 102,462
31-90天	344,263	27,263
91天以上	245,455	47,544
	<u>\$ 744,131</u>	<u>\$ 177,26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並已扣除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

為維持應收帳款之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前十大銷售客戶係國內外上市櫃集團客戶及採用 L/C 信用狀交易之客戶，其應收帳款金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約為 7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不重大，且本公司之銷售客戶大部分係長久合作，無違反本公司風險評估之事項，管理階層預期上述客戶未能付款造成本公司損失之機率不高。

3. 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變動分析：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69,319	\$ 32,733	\$ 102,052
提列減損損失	-	-	-
12月31日	<u>\$ 69,319</u>	<u>\$ 32,733</u>	<u>\$ 102,052</u>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69,319	\$ 32,733	\$ 102,052
提列減損損失	-	-	-
12月31日	<u>\$ 69,319</u>	<u>\$ 32,733</u>	<u>\$ 102,052</u>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20,923	(\$ 150,737)	\$ 270,186
在製品	220,306	( 38,367)	181,939
製成品	60,473	( 11,874)	48,599
商品	1,632	( 1,533)	99
在途存貨	24,538	-	24,538
	<u>\$ 727,872</u>	<u>(\$ 202,511)</u>	<u>\$ 525,361</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46,878	(\$ 117,941)	\$ 228,937
在製品	231,056	( 40,799)	190,257
製成品	55,743	( 18,502)	37,241
商 品	1,702	( 1,526)	176
在途存貨	63,722	-	63,722
	<u>\$ 699,101</u>	<u>(\$ 178,768)</u>	<u>\$ 520,333</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206,568	\$ 9,156,448
報廢損失	31,345	44,003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3,743	( 32,038)
其 他	( 2,210)	( 685)
	<u>\$ 11,259,446</u>	<u>\$ 9,167,728</u>

民國 104 年度因陸續出清跌價商品及報廢跌價原物料，而產生回升利益。

(六) 其他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193,614	\$ 859,612
其他預付費用	13,406	19,164
受限制金融資產(註)	7,906	8,100
預付貨款	5,248	4,779
其他	2,771	1,449
	<u>\$ 222,945</u>	<u>\$ 893,104</u>

註：受限制金融資產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1,555,871	100%	\$1,490,040	100%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16,358	48%	32,543	48%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 14,583)	100%	( 6,005)	100%
關聯企業：				
永欽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418	38.11%	46,022	38.12%
Urmap. Inc.	—	28.07%	—	28.07%
	<u>1,600,064</u>		<u>1,562,600</u>	
加：轉列「其他負債-其他」科目(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14,583</u>		<u>6,005</u>	
	<u>\$1,614,647</u>		<u>\$1,568,605</u>	

1.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依被投資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採權益法評價投資利益(損失)分別為\$21,260 及(\$48,227)。
2. 本公司因意圖繼續投資 ZINWELL CORPRATION(H.K.) LIMITED，故對其營業虧損持續認列投資損失，並將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帳列「其他負債-其他」科目；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Urmap. Inc. 因未有繼續投資之意圖，故所認列之損失以對該權益投資之帳面價值為限。
3.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順流銷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均為\$1,063，業已沖銷並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
4.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42,418 及\$46,022。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4,992)	(\$ 3,9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992)	(\$ 3,957)

5.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月1日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 807,282	\$ 476,390	\$ 257,836	\$ 4,123	\$ 35,081	\$ 441,547	\$ -	\$ 2,022,259
累計折舊	-	( 199,558)	( 201,895)	( 3,709)	( 31,141)	( 369,937)	-	( 806,240)
	<u>\$ 807,282</u>	<u>\$ 276,832</u>	<u>\$ 55,941</u>	<u>\$ 414</u>	<u>\$ 3,940</u>	<u>\$ 71,610</u>	<u>\$ -</u>	<u>\$ 1,216,019</u>
<u>105年</u>								
1月1日	\$ 807,282	\$ 276,832	\$ 55,941	\$ 414	\$ 3,940	\$ 71,610	\$ -	\$ 1,216,019
增添	4,087	3,299	24,039	-	1,862	21,706	170,881	225,874
處分	-	-	( 401)	-	( 27)	( 1,370)	-	( 1,798)
折舊費用	-	( 12,115)	( 15,207)	( 140)	( 1,178)	( 17,624)	-	( 46,264)
預付設備款移轉	-	-	519	-	-	1,624	568	2,711
12月31日	<u>\$ 811,369</u>	<u>\$ 268,016</u>	<u>\$ 64,891</u>	<u>\$ 274</u>	<u>\$ 4,597</u>	<u>\$ 75,946</u>	<u>\$ 171,449</u>	<u>\$ 1,396,542</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811,369	\$ 479,689	\$ 281,297	\$ 4,123	\$ 35,588	\$ 458,323	\$ 171,449	\$ 2,241,838
累計折舊	-	( 211,673)	( 216,406)	( 3,849)	( 30,991)	( 382,377)	-	( 845,296)
	<u>\$ 811,369</u>	<u>\$ 268,016</u>	<u>\$ 64,891</u>	<u>\$ 274</u>	<u>\$ 4,597</u>	<u>\$ 75,946</u>	<u>\$ 171,449</u>	<u>\$ 1,396,542</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雜項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565,574	\$ 470,228	\$ 219,335	\$ 4,123	\$ 34,564	\$ 419,268	\$ 1,713,092
累計折舊	-	(187,567)	(189,375)	(3,546)	(30,429)	(354,159)	(765,076)
	<u>\$ 565,574</u>	<u>\$ 282,661</u>	<u>\$ 29,960</u>	<u>\$ 577</u>	<u>\$ 4,135</u>	<u>\$ 65,109</u>	<u>\$ 948,016</u>
103年							
1月1日	\$ 565,574	\$ 282,661	\$ 29,960	\$ 577	\$ 4,135	\$ 65,109	\$ 948,016
增添	241,708	6,162	36,269	-	888	23,227	308,254
處分	-	-	(3)	-	(9)	(1,177)	(1,189)
折舊費用	-	(11,991)	(14,464)	(163)	(1,074)	(15,990)	(43,682)
預付設備款移轉	-	-	4,179	-	-	441	4,620
12月31日	<u>\$ 807,282</u>	<u>\$ 276,832</u>	<u>\$ 55,941</u>	<u>\$ 414</u>	<u>\$ 3,940</u>	<u>\$ 71,610</u>	<u>\$ 1,216,019</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807,282	\$ 476,390	\$ 257,836	\$ 4,123	\$ 35,081	\$ 441,547	\$ 2,022,259
累計折舊	-	(199,558)	(201,895)	(3,709)	(31,141)	(369,937)	(806,240)
	<u>\$ 807,282</u>	<u>\$ 276,832</u>	<u>\$ 55,941</u>	<u>\$ 414</u>	<u>\$ 3,940</u>	<u>\$ 71,610</u>	<u>\$ 1,216,019</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4,131	\$ 14,824	\$ 38,955
累計折舊	—	( 7,173)	( 7,173)
	<u>\$ 24,131</u>	<u>\$ 7,651</u>	<u>\$ 31,782</u>
<u>105年</u>			
1月1日	\$ 24,131	\$ 7,651	\$ 31,782
折舊費用	—	( 224)	( 224)
12月31日	<u>\$ 24,131</u>	<u>\$ 7,427</u>	<u>\$ 31,558</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4,131	\$ 14,824	\$ 38,955
累計折舊	—	( 7,397)	( 7,397)
	<u>\$ 24,131</u>	<u>\$ 7,427</u>	<u>\$ 31,558</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4,131	\$ 14,824	\$ 38,955
累計折舊	—	( 6,949)	( 6,949)
	<u>\$ 24,131</u>	<u>\$ 7,875</u>	<u>\$ 32,006</u>
<u>104年</u>			
1月1日	\$ 24,131	\$ 7,875	\$ 32,006
折舊費用	—	( 224)	( 224)
12月31日	<u>\$ 24,131</u>	<u>\$ 7,651</u>	<u>\$ 31,782</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4,131	\$ 14,824	\$ 38,955
累計折舊	—	( 7,173)	( 7,173)
	<u>\$ 24,131</u>	<u>\$ 7,651</u>	<u>\$ 31,782</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955	\$ 5,03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268	\$ 270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2,449 及\$87,444，係依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鄰近地區之市場

成交價格評估而得。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註)	\$ 68,134	\$ 64,633
預付設備款	54,086	2,861
長期應收款-其他關係人	-	5,683
其他	<u>1,259</u>	<u>1,705</u>
	<u>\$ 123,479</u>	<u>\$ 74,882</u>

註：金融資產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7,880	\$ 166,77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25,892	134,200
應付佣金及權利金	109,581	106,069
其他	<u>92,757</u>	<u>99,991</u>
	<u>\$ 466,110</u>	<u>\$ 507,033</u>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1,403	\$ 205,73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8,203 )	( 37,502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3,200</u>	<u>\$ 168,228</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205,730	(\$ 37,502)	\$ 168,228
當期服務成本	1,174	-	1,174
利息費用(收入)	3,497	(637)	2,860
	<u>210,401</u>	<u>(38,139)</u>	<u>172,262</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339	-	7,339
經驗調整	6,867	243	7,110
	<u>14,206</u>	<u>243</u>	<u>14,449</u>
提撥退休基金	-	(3,511)	(3,511)
支付退休金	(3,204)	3,204	-
12月31日餘額	<u>\$ 221,403</u>	<u>(\$ 38,203)</u>	<u>\$ 183,200</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197,577	(\$ 39,804)	\$ 157,773
當期服務成本	1,230	-	1,230
利息費用(收入)	3,951	(796)	3,155
	<u>202,758</u>	<u>(40,600)</u>	<u>162,158</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111	-	7,111
經驗調整	2,767	(251)	2,516
	<u>9,878</u>	<u>(251)</u>	<u>9,627</u>
提撥退休基金	-	(3,557)	(3,557)
支付退休金	(6,906)	6,906	-
12月31日餘額	<u>\$ 205,730</u>	<u>(\$ 37,502)</u>	<u>\$ 168,228</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折現率	<u>1.40%</u>	<u>1.7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40%</u>	<u>2.4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6,140)	\$ 6,391	\$ 5,773	(\$ 5,585)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1%</u>	<u>減少1%</u>	<u>增加1%</u>	<u>減少1%</u>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22,417)	\$ 26,427	\$ 23,759	(\$ 20,71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526。  
(7)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4,425
1-2年		8,696
2-5年		25,859
5年以上		<u>60,880</u>
	<u>\$</u>	<u>109,860</u>

-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8,083及\$27,802。

### (十三)股本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3,990,000，分為 399,000,000 股，其中 20,000,000 股係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使用；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317,689,037 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

###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再就其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分派盈餘時，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8%。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3)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選擇將累積轉入未分配盈餘，因此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 \$ 57,817。
4.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4,383		\$ 60,605	
現金股利	635,378	\$ 2.00	476,534	\$ 1.50

5.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3,109	
特別盈餘公積	14,132	
現金股利	444,765	\$ 1.4

上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105年	104年
	外幣換算	外幣換算
1月1日	\$ 21,845	\$ 44,60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93,794)	( 22,762)
12月31日	<u>(\$ 71,949)</u>	<u>\$ 21,845</u>

(十七)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21,412	\$ 27,338
股利收入	11,498	3,684
租金收入	4,377	5,033
其他	78,691	69,159
	<u>\$ 115,978</u>	<u>\$ 105,214</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40,940)	\$ 204,50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15)	35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11,031	-
其他損失淨額	( 224)	( 224)
	<u>(\$ 130,348)</u>	<u>\$ 204,320</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67,867	\$ 408,814	\$ 676,681	\$ 255,550	\$ 446,633	\$ 702,183
勞健保費用	27,303	23,986	51,289	24,705	28,256	52,961
退休金費用	16,028	16,089	32,117	15,897	16,290	32,187
其他用人費用	20,959	14,705	35,664	19,891	13,809	33,700
折舊費用	28,443	17,821	46,264	26,442	17,240	43,682
攤銷費用	595	1,104	1,699	1,043	1,379	2,422

註：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105 人及 1,050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8,892 及 \$121,0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000 及\$13,2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5%及 1%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118,892 及\$7,0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21,000 及 \$13,200 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期末應付所得稅	\$ 51,793	\$ 104,66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604)	( 6,891)
應付以前年度所得稅估列數	( 13,106)	( 19,175)
當期所得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27,083	78,59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3,916	5,825
扣繳及暫繳稅額	86,577	53,17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604	6,89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69,180</u>	<u>144,48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4,328)	29,222
所得稅費用	<u>\$ 144,852</u>	<u>\$ 173,711</u>

#### (2) 與其他綜合利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456)	(\$ 1,637)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4,910	\$ 172,982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 9,414)	7,201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6,164)	( 19,18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3,916	5,8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604	6,891
所得稅費用	<u>\$ 144,852</u>	<u>\$ 173,71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17,629	\$ -	\$ -	\$ 17,62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390	4,036	-	34,426
未休假獎金	2,293	66	-	2,359
退休金	28,774	89	2,456	31,319
國外投資損失	19,142	(8,912)	-	10,230
	<u>98,228</u>	<u>(4,721)</u>	<u>2,456</u>	<u>95,96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40,478)	29,049	-	(11,429)
	<u>\$ 57,750</u>	<u>\$ 24,328</u>	<u>\$ 2,456</u>	<u>\$ 84,534</u>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43,065	(\$ 25,436)	\$ -	\$ 17,62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5,837	(5,447)	-	30,390
未休假獎金	2,159	134	-	2,293
退休金	26,996	141	1,637	28,774
國外投資損失	14,842	4,300	-	19,142
	<u>122,899</u>	<u>(26,308)</u>	<u>1,637</u>	<u>98,22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37,564)	(2,914)	-	(40,478)
	<u>\$ 85,335</u>	<u>(\$ 29,222)</u>	<u>\$ 1,637</u>	<u>\$ 57,750</u>

4.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預估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可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6,164	\$ -
104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可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9,188	\$ -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惟民國 101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中之研發投抵及部分費用項目等遭國稅局減列補徵營利事業所得稅\$26,212，本公司對其核定結果不服，該稅務爭議已於民國 103 年度自行估列所得稅費用\$14,479，民國 105 年度該稅務爭議已結案，本公司已自行估列所得稅費用\$11,733。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2,304,580</u>	<u>\$ 2,505,259</u>

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478,580 及\$409,219，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1.30%，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0.77%。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5年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531,090</u>	<u>317,689</u>	<u>\$ 1.67</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31,090	317,6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3,961</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31,090</u>	<u>321,650</u>	<u>\$ 1.65</u>
	104年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843,830</u>	<u>317,689</u>	<u>\$ 2.6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43,830	317,6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3,225</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843,830</u>	<u>320,914</u>	<u>\$ 2.63</u>

## (二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5,874	\$ 308,25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236	3,23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842)	(3,236)
本期支付現金	<u>\$ 227,268</u>	<u>\$ 308,254</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3,518	\$ 11,059
子公司	<u>1,080</u>	<u>256</u>
	<u>\$ 4,598</u>	<u>\$ 11,315</u>

(1) 該其他關係人為本公司高畫質液晶顯示器及多媒體電視機上盒等產品之台灣地區代理商；本公司銷貨予該公司之收款條件為次月結 90 天，惟實際為不定期收款。

(2)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銷售原料至孫公司加工生產製造成品後，再由本公司以三角貿易方式透過子公司購回製成品，並銷售予本公司之客戶。本公司對上述銷售原料予關係人再買回成品之進銷貨交易，分別係按成本及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價；因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付帳款，視關係人資金狀況先支付貨款，餘再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之淨額收付款。上列對子公司之交易金額，業已依規定將交易實質屬去料加工部分而重複計算之銷貨收入及進貨相互沖銷，金額分別計\$6,513,690及\$5,436,357。

#### 2. 進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購買		
子公司	<u>\$ 2,589,271</u>	<u>\$ 1,834,824</u>

(1) 上列對子公司之交易金額，業已依規定扣除重複計算之進貨金額，請詳七、(一)1.(2)之說明。

(2) 上列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係按關係人之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價。本公司對子公司之付款方式主係視關係人資金狀況先支付貨款，餘再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之淨額收付款。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子公司	\$ 230,250	\$ 611,880
其他關係人	<u>276</u>	<u>17,294</u>
	230,526	629,174
減：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	( 7,007)
逾期轉列長期應收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u>	<u>( 5,683)</u>
	<u>\$ 230,526</u>	<u>\$ 616,484</u>

本公司將超過 180 天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81~365天</u>	<u>365天以上</u>	<u>合 計</u>
其他關係人	<u>\$ -</u>	<u>\$ -</u>	<u>\$ -</u>
	<u>104年12月31日</u>		
	<u>181~365天</u>	<u>365天以上</u>	<u>合 計</u>
其他關係人	<u>\$ 7,007</u>	<u>\$ 5,683</u>	<u>\$ 12,690</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關係人	\$ 3	\$ 7,010
子公司	<u>1,767</u>	<u>48</u>
	<u>\$ 1,770</u>	<u>\$ 7,058</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u>		
其他關係人	<u>\$ -</u>	<u>\$ 5,683</u>

本公司對其他關係人之逾期應收帳款，因預期收回期間將達一年以上，故轉列至「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科目項下。

4. 資金貸與關係人及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三、(一)1. 及 2.。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2,783	\$ 49,182
退職後福利	633	631
	<u>\$ 33,416</u>	<u>\$ 49,81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受限制資產			
一 銀行存款			進貨保證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7,906	\$ 8,100	
不動產及廠房			
一 土地	141,468	173,179	短期借款額度
一 房屋及建築	92,765	112,506	短期借款額度
存出保證金			
一 質押定期存款			銀行開立訴訟假扣押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61,311</u>	<u>62,818</u>	保證函之擔保
	<u>\$ 303,450</u>	<u>\$ 356,60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與 Moving Picture Experts Group、Thomson Licensing、S.A.S 及 Dolby Laboratories Inc. 等簽訂權利金合約，本公司應按合約約定之價款給付權利金。

2. 本公司為興建嘉義廠房及添購機具設備，已簽約尚未付款之金額為\$351,61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 (十五) 5. 之說明。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因營運所須資金調節公司之借款金額。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負債總計。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之「權益」加上債務總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4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 18%及 21%。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處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0,588	32.27	\$4,536,775
英鎊:新台幣	2,046	39.62	81,063
歐元:新台幣	334	33.90	11,3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026	32.27	\$ 678,509

104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9,252	32.83	\$4,243,343
英鎊:新台幣	5,356	48.67	260,677
歐元:新台幣	1,698	35.88	60,92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469	32.83	\$ 836,147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40,940)及\$204,509。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5,368	\$ -
英鎊：新台幣	1%	811	-
歐元：新台幣	1%	11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785	\$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2,433	\$ -
英鎊：新台幣	1%	2,607	-
歐元：新台幣	1%	60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361	\$ -

####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

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1. 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2. 之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處予以彙總。公司財務處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處。公司財務處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應付票據	\$ 122,263
應付帳款	680,632
其他應付款	466,11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應付票據	\$ 102,263
應付帳款	809,640
其他應付款	507,033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與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u>第三等級</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u>536</u>
104年12月31日	<u>第三等級</u>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u>5,636</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上述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 (2)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3)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5年		104年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衍生權益工具	
1月1日	\$	5,636	\$	5,636
本期出售	(	5,100)		-
12月31日	\$	536	\$	5,636

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處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更新所需輸入值及資料與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5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536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4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5,636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3,373	\$ -	\$ -	-	業務往來	\$ 3,518	-	\$ -	\$ -	\$ -	\$ 1,446,698	\$ 2,893,396	
1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64,674	354,959	354,959	3%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4,667,616	7,779,360	

註1：編號相關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個別對象貸與累積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貸出公司淨值之300%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以貸出公司淨值之500%為限。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4)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註2	\$ 723,349	\$ 260,872	\$ 254,891	\$ 5,486	\$ -	4%	\$ 3,616,745	Y	N	N	
0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註2	723,349	602,180	587,228	-	-	8%	3,616,745	Y	N	N	
0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上禾營造有限公司	註3	723,349	3,050	3,050	-	-	0.04%	3,616,745	N	N	N	

註1：編號相關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3：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註4：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之20%。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肇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9,812	\$ 30,000	2.17%	\$ -
	倍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9,785	536	1.10%	536
	減：累計減損				30,536		
					\$ 30,000		
	詠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9,355	\$ 19,994	8.06%	略
	減：累計減損				4,500		
					\$ 15,494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瘋狂賣客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 -	1.00%	略

註：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至民國106年3月17日已不再持有瘋狂賣客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子公司	進貨	\$ 2,589,271	24%	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之淨額收付款	不適用	不適用	\$ 230,250	12%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2,589,271)	(100%)	"	"	"	( 230,250)	(71%)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777,146	69%	"	"	"	324,328	88%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聯屬公司	銷貨	( 1,777,146)	(100%)	"	"	"	( 324,328)	(65%)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354,959	-	\$	-	\$	-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股數	比率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 24,948	\$ 24,948	6,000,000	100.00	(\$ 14,583)	8,578	(\$ 8,578)	子公司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薩摩亞	一般轉投資業務	1,580,250	1,438,500	49,000,000	100.00	1,555,871	61,000	61,000	子公司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453,298	453,298	21,600,000	48.00	16,358	33,688	( 16,170)	子公司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rmap Inc.	開曼群島	資訊軟體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22,000	22,000	666,280	28.07	-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永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電信及通訊相關業務	61,367	49,979	3,049,000	38.11	42,418	38,963	( 14,99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友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20,000	20,000	2,000,000	21.51	-	-	-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匯出						
兆赫通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訊號接收、放大及分配用 之用戶前端等設備處理器	\$ 16,640	1	\$ -	\$ -	\$ 16,640	100	\$ -	\$ -	\$ -	
上海寬帶數碼技術有限公司	經營電視數位機頂盒之產銷業務	39,243	2	-	-	-	40	-	-	-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經營數位有線電視系統配套器材、 低雜訊降頻器、數位機上盒、無線 網路通訊設備配套器材、衛星電視 地面接收配套器材、數位衛星電視 機上盒及高頻發射器之產銷業務	1,280,325	3	96,750	-	1,280,325	100	64,706	1,164,151	-	
公司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 1,320,882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1,296,965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註1：投資方式代號說明：

1. 透過第三地區設立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再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貸款投資HKD3,775仟元。
  3. 透過第三地區設立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再投資大陸公司。
- 註2：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東莞市元赫電子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1年9月清算完成，累積投資金額\$32,250轉匯回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進(銷)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777,146	69	\$ -	-	\$ 324,328	88	\$ -	-	\$ 464,674	3%	\$ 3,871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2,248
支票存款—台	幣				3,373
活期存款—台	幣				167,531
	—美	元	USD 48,237仟元，折合率32.27		1,556,545
	—英	鎊	GBP 1,045仟元，折合率39.62		41,403
	—歐	元	EUR 1,114仟元，折合率33.90		37,767
	—其	他			<u>24,382</u>
					<u>1,831,001</u>
定期存款—美	元	均為一年內到期，年利率為1.2%~1.55%			
		USD	30,000仟元，折合率32.27		968,070
	—英	磅	均為一年內到期，年利率為0.55%		
		GBP	1,000仟元，折合率39.62		<u>39,618</u>
					<u>1,007,688</u>
					<u>\$ 2,840,937</u>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u>非關係人</u>		
A 客 戶	\$ 724,926	
B 客 戶	256,802	
C 客 戶	209,224	
D 客 戶	150,321	
E 客 戶	112,317	
其 他	<u>390,504</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總額 5%
	1,844,094	
減：備抵呆帳	( <u>102,052</u> )	
	<u>1,742,042</u>	
<u>關 係 人</u>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 LIMITED	230,250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u>276</u>	
	<u>230,526</u>	
	<u>\$ 1,972,568</u>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成	本	市	價	
原物料		\$ 420,923		\$ 272,329		原材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
在製品		220,306		197,327		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
製成品		60,473		57,859		值為市價。
商 品		1,632		99		
在途存貨		<u>24,538</u>		<u>24,538</u>		
		727,872		<u>\$ 552,152</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u>202,511</u> )				
		<u>\$ 525,361</u>				

(以下空白)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投資(損)益金額		累積換算調整數金額		其他調整項目金額		期末持股比例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金額	金額	整數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股數	比例	單價(元)	總價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21,600,000	\$ 32,543	-	\$ -	(\$ 16,170)	\$ -	(\$ 15)	21,600,000	48.00%	\$ 16,358	0.76	\$ 16,358	無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6,000,000	( 9,550)	-	-	( 8,578)	-	-	6,000,000	100.00%	( 18,128)	( 2.43)	( 14,583)	"		
加：累積換算調整數		3,545		-	-	-	-			3,545					
加：轉列「其他負債-其他」科目		6,005		-	-	-	8,578			14,583					
		-		-	( 8,578)	-	8,578			-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46,000,000	1,386,187	3,000,000	98,625	61,000	-	-	49,000,000	100.00%	1,545,812	31.75	1,555,871	"		
加：累積換算調整數		103,853		-	-	( 93,794)	-			10,059					
		1,490,040		98,625	61,000	( 93,794)	-			1,555,871					
Urmap Inc.	666,280	( 987)	-	-	-	-	-	666,280	28.07%	( 987)	-	-	"		
加：累積換算調整數		987		-	-	-	-			987					
		-		-	-	-	-			-					
永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73,000	46,022	876,000	11,388	( 14,992)	-	-	3,049,000	38.11%	42,418	2.11	6,439	"		
		\$ 1,568,605		\$ 110,013	\$ 21,260	\$ 93,794	\$ 8,563			\$ 1,614,647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b>成 本</b>						
土地	\$ 807,282	\$ 4,087	\$ -	\$ -	\$ 811,369	部份土地及房屋建築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 借款額度之擔保
房屋及建築	476,390	3,299	-	-	479,689	
機器設備	257,836	24,039	( 1,097)	519	281,297	
運輸設備	4,123	-	-	-	4,123	
辦公設備	35,081	1,862	( 1,355)	-	35,588	
雜項設備	441,547	21,706	( 6,554)	1,624	458,323	
未完工程	-	170,881	-	568	171,449	
	<u>2,022,259</u>	<u>225,874</u>	<u>( 9,006)</u>	<u>2,711</u>	<u>2,241,838</u>	
<b>累計折舊</b>						
房屋及建築	199,558	12,115	-	-	211,673	
機器設備	201,895	15,207	( 696)	-	216,406	
運輸設備	3,709	140	-	-	3,849	
辦公設備	31,141	1,178	( 1,328)	-	30,991	
雜項設備	369,937	17,624	( 5,184)	-	382,377	
	<u>806,240</u>	<u>46,264</u>	<u>(\$ 7,208)</u>	<u>\$ -</u>	<u>845,296</u>	
	<u>\$ 1,216,019</u>				<u>\$ 1,396,542</u>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 應 商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u>非關係人</u>		
CHUN WAH	\$ 33,308	
光勤	32,417	
其 他	<u>614,907</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 科目總額5%
	<u>\$ 680,632</u>	

(以下空白)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量</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淨額						
	數位通訊產品及零組件	註	\$	<u>12,632,949</u>		

註：因產品種類繁雜，難以統計分類。

(以下空白)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410,600
加：本期進料	1,648,999
減：期末原物料	( 445,461)
出售原物料	( 50,171)
原物料報廢	( 28,571)
原物料盤虧	( 56)
轉供自用	( 5,288)
本期耗用原物料	1,530,052
直接人工	220,385
製造費用	382,047
製造成本	2,132,484
加：期初在製品	231,056
購入在製品	44,601
製成品轉入數	35,496
減：期末在製品	( 220,306)
出售在製品	( 681)
在製品報廢	( 85)
在製品盤虧	( 9)
轉供自用	( 106,672)
製成品成本	2,115,884
加：期初製成品	55,743
購入製成品	9,029,446
減：期末製成品	( 60,473)
製成品報廢	( 2,689)
轉列在製品	( 35,496)
轉供自用	45,091
產銷成本	11,147,506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續)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商品	1,702
加：本期進貨	8,871
出售原物料及在製品成本	50,852
減：期末商品存貨	( 1,632)
轉供自用	( 731)
進銷成本	<u>59,062</u>
	11,206,568
跌價損失	23,743
報廢損失	31,345
存貨盤虧	65
出售下腳收入	( 2,275)
	<u>\$ 11,259,446</u>

(以下空白)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金 額</u>	<u>備 註</u>
間接人工	\$ 174,260	
委外加工	121,533	
折舊費用	28,443	
其 他	<u>57,811</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5%。
	<u>\$ 382,047</u>	

(以下空白)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推銷費用</u>	<u>管理費用</u>	<u>研究發展費用</u>	<u>合 計</u>
薪資支出	\$ 44,863	\$ 175,301	\$ 204,739	\$ 424,903
運 費	45,781	68	210	46,059
保 險 費	5,998	10,686	15,931	32,615
權 利 金	21,656	-	-	21,656
進出口費用	23,968	-	-	23,968
其 他(註)	<u>36,759</u>	<u>47,586</u>	<u>70,549</u>	<u>154,894</u>
	<u>\$ 179,025</u>	<u>\$ 233,641</u>	<u>\$ 291,429</u>	<u>\$ 704,095</u>

註：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以下空白)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61180<sup>號</sup>

會員姓名：(1)葉 翠 苗  
(2)張 祚 誠

(簽章)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 2890 號  
(2)北市會證字第 2863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320400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7 日